

隶源基首饰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

隶源基首饰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《隶源基首饰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2）。2018 年 11 月 2 日，持有公司 50.4353%股份的股东陈晋榕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临时议案，并书面提交董事会，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。2018 年 10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详见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的《隶源基首饰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0）。

二、董事会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：“单独或者合计持有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。”经公司董事会核实，陈晋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,96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0.4353%。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，故提案人资格、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且该提案具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审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陈晋榕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，其余事项均无变化。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其他事项请参阅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《隶源基首饰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2）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隶源基首饰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 日